

# 機動車輛行駛噪音量測方法－影像輔助法 (NIEA P211.80B) 草案總說明

為配合各直轄市、縣(市)環保機關取締機動車輛行駛於車道上產生高噪音之檢測需求，參考 CNS 5799 及相關國內外文獻資料，爰依噪音管制法第二十條第三項，擬具「機動車輛聲音照相量測方法(NIEA P211.80B)」草案，其要點如下：

- 一、本方法適用機動車輛行駛於車道上產生噪音之量測。
- 二、現場取締工具(科學儀器)必須符合方法所訂之比測規範與相關校正之品質管制，始可於道路上進行架設及偵測噪音，量測過程中當有高噪音車輛通過，噪音量測系統會同時啟動噪音計與影像紀錄設備並儲存相關數據與影像，俾作為裁罰之依據。